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86-B747-05

修正案号: 39-0010

- 一. 标题: 更换 JT9D-7R4G2 发动机的支撑 U 型夹
- 二. 适用范围: JT9D-7R4G2发动机
- 三. 参考文件: PW 服务通告 SB JT9D-7R4-72-119 第三次更改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防止发动机支撑U型夹断裂,在发动机用到3000次循环时或3000次循环以前,更换件号为5006482-01的发动机支撑U型夹。具体更换要求请参考PW1985年11月5日颁发的服务通告SBJT9D-7R4-72-119第三次更改。

如果发动机已使用3000次循环以上,请在下次飞行前换此U型夹。

- 五. 生效日期: 1986年4月11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1986年6月5日
- 七. 联系人: 李丽琪 中国民航局适航司 4012233-8315